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3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

(二) 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2月25日在双汇大厦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三) 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

(四)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万隆先生主持。

(五) 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在漯河市投资建设现代食品产业园并与漯河市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为扩大企业规模，壮大企业实力，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河南省漯河市投资建设现代食品产业园，并与漯河市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书》。项目实行分期建设，首期项目预计固定资产投资35亿元人民币，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后续项目投资建设，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公司或子公司将依法单独或合资在园区设立一个或多个法人公司作为项目建设单位，负责园区及相关项目的建设和运营，项目投入资金将由项目建设单位通过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方式解决。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签署与首期项目相关的协议、合同等文件，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负责落实首期项目具体投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相关土地招拍挂、立项、审批登记等手续、设立项目建设单位、参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投资规划实施等其他与首期项目实施有关的全部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漯河市投资建设现代食品产业园并与漯河市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书的公告》。

三、 备查文件

- (一)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特此公告。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8日